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22-03 号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上午 9:3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39 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刘声向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1.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因工作的实际需要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提请聘任王航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经关联董事王航军回避，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8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2.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因工作的实际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提请聘任陈鸿基先生、蔡丽莉女士、李鹏先生、张戈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其中蔡丽莉女士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3.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因工作的实际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提请聘任沈雪英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经关联董事沈雪英回避，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8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2月22日